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截至目前，维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控股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含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担保)已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金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0%，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分别于2025年3月20日和2025年4月10日召开第十七届董事会会议和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2025年度为控股子公司云谷(固安)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固安云谷”)、全资孙公司昆山国显光电有限公司、全资公司昆山工研院新型显示技术中心有限公司、全资公司江苏汇晶显示技术有限公司和公司提供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26.2亿元的担保，担保额度有效期为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21日和2025年4月11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和其他相关公告。

#### 二、担保进展情况

公司控股子公司固安云谷因生产经营的需要，于2025年7月25日与中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金租”)签署了《融资租赁合同》，以其自身的机器设备与中信金租租赁后回租业务，融资总金额为人民币4亿元，租赁期限为2年。公司对上述融资租赁业务提供不可撤销连带责任担保，并与中信金租签署《质押合同》。同时，公司以持有的固安云谷2.93%的股权为上述融资租赁业务提供质押担保，并与中信金租签署《股权质押合同》。本次担保事项在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固安云谷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其经营、财务及资信状况良好。本次担保前公司对固安云谷的担保余额为100.06亿元，本次担保后公司对固安云谷的担保余额为104.06亿元(其中占用2025年担保额度预计的余额为60.96亿元)，本次担保后固安云谷2025年度可用担保额度剩余52.04亿元。

####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公司名称：云谷(固安)科技有限公司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3102MA07TQG8Y
-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 注册地址：河北省廊坊市固安县新兴产业示范区
- 法定代表人：李俊峰
- 注册资本：2,053,000万元人民币
- 成立日期：2016年06月23日
- 经营范围：技术推广服务；研发、生产、销售：电子产品、电子元器件、配套元件、机器设备及零配件；计算机软件、硬件及辅助设备；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服务；货物进出口业务；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及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9. 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	2025年3月31日/2025年度
总资产	2,622,060.15	2,599,682.03
总负债	1,446,772.11	1,472,305.02
净资产	1,175,288.04	1,127,377.02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部提示：

#####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担保对象	珠海富山爱旭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爱旭”)、天津爱旭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爱旭”)	
	本次担保金额	4.84亿元
是否在最近一期担保额度内		是
是否为担保人所担保		否
担保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该期经审计净资产100%止

##### ● 累计担保情况

对担保期限的累计担保额(万元)	0.00
截至本公司报告日止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亿元)	241.31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678.93
特别风险提示	√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且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的，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近日，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签署的担保合同情况如下：

1. 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珠海爱旭在该行办理的综合授信业务合计提供3.54亿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 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天津爱旭在该行办理的综合授信业务合计提供1.30亿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2025年5月20日召开的2024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确定公司2025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上限为362.00亿元。担保额度有效期2025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起。

截至目前本公司已签署的4.84亿元担保在内，公司为子公司、子公司为其他子公司累计提供的担保总额为241.31亿元(不含担保主体对同一融资事项项下其他担保人提供的担保金额不重复计算)，仍在2024年度股东大会授权总额362.00亿元范围之内，无需再次提交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珠海富山爱旭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爱旭”)、天津爱旭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爱旭”)
本次担保金额	4.84亿元
是否为其他公司的担保余额	104.85亿元(含本次)
是否在最近一期担保额度内	是
是否为担保人所担保	否

##### 三、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近日，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签署的担保合同情况如下：

1. 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珠海爱旭在该行办理的综合授信业务合计提供3.54亿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 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天津爱旭在该行办理的综合授信业务合计提供1.30亿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2025年5月20日召开的2024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确定公司2025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上限为362.00亿元。担保额度有效期2025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起。

截至目前本公司已签署的4.84亿元担保在内，公司为子公司、子公司为其他子公司累计提供的担保总额为241.31亿元(不含担保主体对同一融资事项项下其他担保人提供的担保金额不重复计算)，仍在2024年度股东大会授权总额362.00亿元范围之内，无需再次提交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珠海富山爱旭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爱旭”)、天津爱旭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爱旭”)
本次担保金额	4.84亿元
是否为其他公司的担保余额	104.85亿元(含本次)
是否在最近一期担保额度内	是
是否为担保人所担保	否

#####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珠海爱旭在该行办理的综合授信业务合计提供3.54亿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天津爱旭在该行办理的综合授信业务合计提供1.30亿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五、担保期间

担保期间为担保合同签署之日起至该期经审计净资产100%止。

#####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目前本公司已签署的4.84亿元担保在内，公司为子公司、子公司为其他子公司累计提供的担保总额为241.31亿元(不含担保主体对同一融资事项项下其他担保人提供的担保金额不重复计算)，仍在2024年度股东大会授权总额362.00亿元范围之内，无需再次提交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七、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珠海富山爱旭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爱旭”)、天津爱旭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爱旭”)
本次担保金额	4.84亿元
是否为其他公司的担保余额	104.85亿元(含本次)
是否在最近一期担保额度内	是
是否为担保人所担保	否

##### 八、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珠海爱旭在该行办理的综合授信业务合计提供3.54亿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天津爱旭在该行办理的综合授信业务合计提供1.30亿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九、担保期间

担保期间为担保合同签署之日起至该期经审计净资产100%止。

##### 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目前本公司已签署的4.84亿元担保在内，公司为子公司、子公司为其他子公司累计提供的担保总额为241.31亿元(不含担保主体对同一融资事项项下其他担保人提供的担保金额不重复计算)，仍在2024年度股东大会授权总额362.00亿元范围之内，无需再次提交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十一、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珠海富山爱旭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爱旭”)、天津爱旭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爱旭”)
本次担保金额	4.84亿元
是否为其他公司的担保余额	104.85亿元(含本次)
是否在最近一期担保额度内	是
是否为担保人所担保	否

##### 十二、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珠海爱旭在该行办理的综合授信业务合计提供3.54亿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天津爱旭在该行办理的综合授信业务合计提供1.30亿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十三、担保期间

担保期间为担保合同签署之日起至该期经审计净资产100%止。

##### 十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目前本公司已签署的4.84亿元担保在内，公司为子公司、子公司为其他子公司累计提供的担保总额为241.31亿元(不含担保主体对同一融资事项项下其他担保人提供的担保金额不重复计算)，仍在2024年度股东大会授权总额362.00亿元范围之内，无需再次提交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十五、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珠海富山爱旭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爱旭”)、天津爱旭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爱旭”)
本次担保金额	4.84亿元
是否为其他公司的担保余额	104.85亿元(含本次)
是否在最近一期担保额度内	是
是否为担保人所担保	否

##### 十六、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珠海爱旭在该行办理的综合授信业务合计提供3.54亿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天津爱旭在该行办理的综合授信业务合计提供1.30亿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十七、担保期间

担保期间为担保合同签署之日起至该期经审计净资产100%止。

##### 十八、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目前本公司已签署的4.84亿元担保在内，公司为子公司、子公司为其他子公司累计提供的担保总额为241